

進度	【二〇一九年國殤節特會】第一週 經歷基督的內在意義	
鳥瞰	對基督的經歷是個奧秘：神是個奧秘，基督是神的奧秘，而召會是基督的奧秘。因此，召會實際上是奧秘中的奧秘。基督徒生活、基督徒的愛、忍耐、赦免、藉著苦難顯大基督，這些對基督的經歷都是奧秘的。腓立比書揭示，經歷基督乃是在推廣福音上有交通，直到主回來；我們越在推廣福音上有交通，就越經歷並享受基督；這殺死我們的己、野心、喜好和揀選。腓立比書不僅論到經歷基督，也論到享受基督；我們若對基督沒有很多的享受，就指明你我沒有在魂裏是一，沒有在魂裏聯結。我們若思念同一件事，對基督的享受就立刻成為我們的分。	
星期	真理要點	經歷運用
週一	<p>1 為何說我們基督徒生活是個奧秘？</p> <p>2 何以人的愛是有限的，基督是無限的？</p>	<p>1 我們的愛和謙卑也是個奧秘，凡從我們裏面活出來的，都該是奧秘的。人的愛雖然有限，但基督徒所活出正確的愛卻是無限的。因此，基督徒的愛是個奧秘。我們必須活出一種無限的忍耐，這是個奧秘，使別人希奇我們為何能如此忍耐。</p> <p>2 我們在某件事上若憑基督活著，那件事就是無限的。我們若用自己的愛去愛人，就會發現我們的愛至終會耗盡。我們雖然會耗盡，但基督絕不會耗盡。我們要求的愛越多，祂就供應越多的愛來滿足我們的要求。</p> <p>晨禱經節：凡事放膽，無論是生，是死，總叫基督在我身體上，現今也『照常顯大』(腓一 20)</p>
週二	<p>1 請闡釋我們所活出任何一面的基督也是奧秘？</p> <p>2 請說明我們對人的赦免，也必須是基督的顯大？</p>	<p>1 我們都是奧秘的，因為奧秘的基督在我們裏面活著。譬如，我們憑基督說話乃是個奧秘，雖然是奧秘卻又是實際。今天我們對基督的經歷乃是奧秘。我們的生活是奧秘的。這一切奧秘的總和就是召會生活。這奧秘使那無限的一位得以顯明。</p> <p>2 彼得在馬太十八章問主，他應該赦免他的弟兄多少次，是否該赦免七次。但主告訴他必須赦免七十個七次。這是沒有窮盡的赦免。這種赦免乃是基督的顯大。我們的赦免就是那沒有窮盡的基督，這種無限的赦免乃是基督在我們身上的顯大。</p> <p>晨禱經節：…我的恩典殼你用的，因為我的能力，是在『人的軟弱』上顯得完全。(林後十二 9)</p>
週三	<p>1 何以經歷基督乃是在推廣福音上有交通，直到主回來？</p> <p>2 我們傳福音的生活不該是個人的，乃該是團體的？</p>	<p>1 從我們得救起，到主耶穌回來的時候，我們的基督徒生活該是傳揚福音的生活。我們的生活必須是我們的傳揚。我們的生活首要的是傳揚福音的生活，無論我們說話或保持靜默，我們的生命、生活、所是和全人，都是基督的傳揚。</p> <p>2 這就是我們在福音的傳揚上有交通的原因。『交通』這辭原文的意思是溝通、彼此交流。基督徒要不是傳福音，就是以個人主義的方式傳福音，而不是以團體的方式傳福音，所以他們沒有對基督的經歷。</p> <p>晨禱經節：感謝我的神…為了你們從頭一天直到如今，在『推廣福音』上所有的交通；(腓一 5)</p>
週四	<p>1 我們如何能在一個靈裏並同魂？</p> <p>2 當眾肢體都在一個靈裏同魂時，就能征服並吸引人？</p>	<p>1 我們的靈是嫉妒的靈，當我們看到別人領頭時，我們就嫉妒。然後我們會開始在私圖好爭的靈裏爭競。惟有在耶穌的靈裏，我們會有對基督的經歷，並且與別人是同靈同魂。然後我們就會為著福音一齊努力，我們是配搭的；不是個人主義的。</p> <p>2 當我們有這樣一個征服人並說服人的一時，我們就會經歷基督並享受基督。我們乃是藉著在一個靈裏同魂而享受基督。我們藉著傳福音，彰顯了我們在靈裏並魂裏的一。當我們這樣傳福音時，我們就享受了基督。越這樣傳揚，就越享受基督。</p> <p>晨禱經節：只要你們行事為人配得過『基督的福音』…在一個靈裏站立得住(腓一 27)</p>
週五	<p>1 請解釋經歷基督與享受基督的不同？</p> <p>2 請解明許多人失去對基督的享受，是因魂裏有難處？</p>	<p>1 經歷基督主要是在我們的靈裏，而享受基督乃是在我們的魂裏。有時父母強迫孩子喫東西，孩子因怕受懲罰而喫，他們沒有享受所喫的食物。有時我們經歷基督，但不是以享受的方式，我們可能經歷基督而沒有享受基督，難處是在於我們的魂。</p> <p>2 青年人可能在校園非常活躍的傳福音；他們可能僅僅是履行義務，而對基督沒有多少的享受。我們若對基督沒有很多的享受，就指明我們沒有在魂裏是一，友歐底亞和循都基二人不合的原因，就是她們在魂裏有難處。她們沒有思念相同的事。</p> <p>晨禱經節：…就是要思念相同的事，有相同的愛，『魂裏聯結』，思念同一件事。(腓二 2)</p>
週六	<p>1 請說明保羅在腓立比二章，鼓勵信徒思念同一件事？</p> <p>2 請解明每當我們思念別的事物，就是不順從並背叛？</p>	<p>1 這同一件事所指的不僅是客觀的基督，更是為著召會生活，主觀的經歷基督作我們的享受。這同一件事該佔有我們的心思。我們該不斷思念如何經歷基督作我們的享受，使我們能有正確的召會生活。身體生活乃是對基督之經歷和享受的結果。</p> <p>2 不思念同一件事，而思念別的事，就是背叛神的經綸。神的經綸就是要我們思念同一件事。某位弟兄得罪了你麼？你不該思念那件得罪你的事，因為神的經綸不容許。你若思念那件事，你就是背叛神。這是嚴肅的事。發怨言也是背叛。</p> <p>晨禱經節：使我認識基督、並祂『復活的大能』、以及同祂受苦的交交通，模成祂的死。(腓三 10)</p>
總結	基督徒的生活不是一種宗教的生活，乃是一種經歷基督並享受基督的生活；而當我們享受並經歷基督，就會帶進一種結果，就是在推廣福音上的交通。保羅囑咐腓立比的信徒，在行事為人上配得過基督的福音，這需要他們在一個靈裏站立得住，同魂與福音的信仰一齊努力。腓立比召會因著對基督的經歷和享受是充足的，就顯出對福音的熱切和傳揚，照樣，一個召會在福音的交通、推廣、傳揚上持續進展的程度，就在於經歷基督和享受基督的程度如何。	